

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相关工作安排

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和上级部门关于招生复试的相关要求,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将于近日启动,复试方式采取网络远程复试。请参加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提前做好准备。

一、复试时间

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并且符合我校第一志愿复试线的考生于 3 月底前完成复试,调剂志愿报考我校并且符合我校调剂招生相关要求的考生将于 4 月中旬完成复试。具体时间由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安排,考生须及时查看相关学院网上通知。

二、复试平台

我校选用平台为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(学信网)和华为云 We-Link(备用平台),复试前考生须提前安装好以上 2 个软件,学习熟悉操作流程。

请保障良好的网络环境、独立考试空间及可以支撑双机位运行的硬件设备,建议使用台式机/笔记本电脑+手机。

[学信网考生操作手册](#) (点击下载)

[华为云 We-Link 考生操作手册](#) (点击下载)

三、复试资料

1. [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](#) (点击下载);
2. 准考证、有效居民身份证件;
3. 往届考生须提供本科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,应届生提供高校教务部门颁发的学生证原件;
4. 英语四、六级证书或成绩单原件;
5. 加盖有公章的大学成绩单(学校教务部门或档案保管单位的公章均可);
6. 同等学力考生按照我校招生简章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的原件;

7. 其它能证明自己特长和能力的材料；

8. 未通过网上学籍学历验证的考生须提供通过学信网在线验证的《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学籍学历验证报告原件，国外学历考生必须出具教留服的认证证明原件；凡不按要求提交验证证明、隐瞒学籍学历校验信息或提交虚假验证证明造成不能录取的，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9.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除提供上述材料外，还须提供《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的原件。

注：

①具体要求和提交方式请关注各学院网站通知。学院在复试前对考生的准考证、居民身份证件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、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。对弄虚作假、不符合规定者，不予复试或取消复试成绩。

②入学后我校将按照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的复试资料原件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录取资格无效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③我校 2021 年研究生复试体检工作将在拟录取后组织进行，请拟录取考生关注网站后续通知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考生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复试老师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若复试过程中遇到网络中断等突发状况，自觉服从重考等安排。

2.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考生应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。复试过程中考生应自觉履行保密义务，严禁录音录像，禁止以任何形式泄露或对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。对复试过程私自违规录音录像的内容在监督复议时不予采纳。

3. 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本人在考试场所并全程出境，不得中途离开，禁止他人进出。若有违反，视同作弊。

4.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》等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

五、复试安排

各学院复试安排及联系方式见下表，考生可点击查看复试安排，如有个别学院复试安排尚未公布，请考生耐心等待并及时关注此网页。

| 学院名称 | 联系电话 | 联系人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| (021) 55271153 | 梁老师 |
| 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| (021) 55270283 | 陈老师 |
| 管理学院 | (021) 65711381 | 许老师 |
| 管理学院专业学位教育中心 (MBA、MPA、MEM、MPAcc) | (021) 65710178 (021) 65710179 | 吕老师 黄老师 |
| 机械工程学院 | (021) 55270960 | 刘老师 |
| 外语学院 | (021) 65675940 | 史老师 |
| 环境与建筑学院 | (021) 55270697 | 王老师 韩老师 |
| 理学院 | (021) 65691506 | 周老师 |
|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(021) 65710032 | 李老师 |
| 医疗器械与食品学院 | (021) 55271201 | 董老师 |
| 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 | (021) 55087778 | 周老师 |
|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| (021) 55271726 | 李老师 |